



**关于启动第二届“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  
第二届全国连锁经营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天津选拔赛  
(互联网营销师赛项) 学生组比赛的通知**

各相关院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队伍工作重要指示，推动职业技能竞赛广泛开展，选拔和发现优秀技能人才，培养一批办赛技术专家和保障队伍，全面筹备第二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打造“海河工匠”品牌，在全社会培育和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激励广大院校师生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加快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人才，填补互联网营销师新职业人才缺口，根据《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关于印发第二届“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计划安排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

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和致首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精神，坚持创新引领、公平公正、高效节俭、绿色安全理念，推动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提高劳动者素质；对标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完善以“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为引领、行业和区域竞赛为主体、企业岗位练兵和技术比武为基础，财政适度支持、社会广泛参与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提升技能竞赛工作质量，以赛促学、以赛促训、以赛促建、以赛促评；建设职业技能领域互学互鉴的交流展示平台，检视技能人才工作成效成果，激励广大劳动者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加快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风尚，促进就业创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组织机构

本次竞赛为全国二类职业技能竞赛天津选拔赛且为天津市级二类职业技能大赛，由天津市委网信办、天津市商务局与天津市教育委员会作为指导单位，天津市就业服务中心与天津开放大学主办，天津市商业联合会联合主办，天津开放大学传媒经济学院承办，中联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协办并提供赛事技术支持。

## 三、参赛对象

天津市区域内本科及职业院校（高职、中职）的在籍学生（年满 16 周岁）均可报名参加学生组竞赛，以院校为单位组

队竞赛。

#### 四、参赛方式

各院校自行组织学生通过赛事组委会进行报名参赛。每家单位可选派多支代表队参加选拔赛，参赛队伍数量不设限制，最终晋级名额数量由参赛单位报名参加选拔赛队伍数量决定，1-20支参赛队伍最终晋级天津市决赛代表队1支，21-40支晋级天津市决赛队伍数量为2支，60支参赛队及以上（含60支）最终晋级天津市决赛队伍数量为3支。

#### 五、竞赛内容

互联网营销师赛项学生组竞赛由理论考核与实际操作考核两部分组成。理论考核占总成绩的20%，实际操作考核占总成绩的80%（学生组实操考核内容为网店营销和直播营销，竞赛内容详见附件1赛事规程）。

#### 六、竞赛实施及时间安排

1、8月15日后启动报名工作，报名截止日期9月10日

2、各院校于9月30日前完成预选赛工作，并提交晋级天津市决赛队伍名单

3、拟于10月中下旬在天津开放大学举行学生组决赛

#### 七、奖项设置

1、预选赛举办单位为天津市区域内各参赛院校，入围天津市决赛名额以学校为计数单元，每单元学生组不超过3支队伍（报名单位参赛队伍不足20支，可自愿选择是否举办选拔

赛，若直接上报晋级队伍，按照学生组 1 支队伍进行上报)。另，天津市区域决赛根据成绩排名，学生组前三名队伍晋级全国总决赛，每所院校只准 1 支队伍入围全国总决赛。

2、天津市决赛学生组设一、二、三等奖，以参赛队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20%、30%、5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为获奖选手、指导教师颁发相应奖项。全国总决赛学生组设团体一、二、三等奖。按照竞赛决赛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以参赛队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比例分别为 10%、15%、25%（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为获奖选手、指导教师颁发相应奖项。未获得奖项的决赛选手及指导教师颁发相应参赛证书。

3、天津市决赛前 6 名的，学生选手可晋升中级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4、学生组全国总决赛获得前 10 名的团队选手，可获得由恒欣连锁教育基金颁发的奖学金，每名选手获得奖学金 2000 元。学生组获得国赛决赛前 10 名的团队选手，每队至少派 1 位代表参加 2021 年 11 月 19-20 日在上海举行的 2021 中国全零售大会期间的国赛闭幕式，进行现场领奖，参加人员免会议费，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5、天津市决赛第一名获得者，依据“[津人社局发（2021）11 号]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可给予每名选手 2 万元奖励资助。奖励资助经费由

市人社局部门专项经费列支，市人社局拥有最终解释权。

6、大赛另设最佳组织奖若干名，视各单位、院校报名情况而定。

## 八、工作要求

请各高校务必认真组织，紧密安排，大力宣传，动员学生积极参与，引导学生适应新形势新业态新经济发展需求，不断提升求职竞争力。

本此大赛不会以各种形式收取任何费用，相关收益归参赛选手本人所有，学生自愿报名参加。

## 九、防疫要求

1. 遵守国家及赛事举办地疫情防控要求，一律不准在中、高风险地区举办线下竞赛。

2. 加强对各相关方的安全培训，做好考场消杀、人员场地分配、人员健康信息检查等工作，做好选手身份信息的留痕，确保每一位选手在赛后可追溯，赛场需配备口罩、消毒液等必要防疫物资。

3. 严禁以下人员进入竞赛场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的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入境后处于医学观察期的人员；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及非绿码等人员。

4. 竞赛期间如发现疫情及相关可疑情况，需及时向竞赛组委会汇报，不得出现瞒报、漏报等情况。如出现此类情况，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 十、资料报送

请各参赛同学通过指定方式进行报名。各院校报名结束后，请相关负责老师将完成线上报名团队的《第二届“海河工匠杯”技能大赛-互联网营销师赛项报名信息登记表》(附件 2) Word 文档电子版及盖章后扫描件以学校为单位发送至：  
chuanmeijj@tjou.cn

#### 十一、联系方式

主办单位联系人：

武老师：13501050088

亢老师：15822504909

大赛联系邮箱：chuanmeijj@tjou.cn

技术支持单位联系人：

王延州：15320036157

附件：1 赛事规程

2 赛事报名表



2021年8月30日